

证券代码：920422

证券简称：润普食品

公告编号：2025-112

江苏润普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0 月 29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与通讯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0 月 19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潘如龙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8 人。

董事聂诗军、肖侠、赵耀华因个人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结合 2025 年三季度的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 2025 年三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s://www.bse.cn>）

披露的《2025 年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11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江苏润普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二）《江苏润普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江苏润普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9 日